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受託管理事務報告（2021年度）」。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 · 深圳，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張敏先生及蔣岩波先生。

证券简称（A股）：比亚迪
证券简称（H股）：比亚迪股份
债券简称：17 亚迪 01

股票代码：002594
股票代码：01211
债券代码：112530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1 年度）

发行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坪山新区比亚迪路 3009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1-9 层

2022 年 6 月

声明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材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开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3
一、债券名称	3
二、债券简称及代码	3
三、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3
四、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3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债权人履职情况	5
一、发行人资信情况	5
二、担保物资信情况	5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
第三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6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6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6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7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9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0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0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0
三、专项账户开立及运作情况	10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11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11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11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2
第七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3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4
一、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4
二、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4
第九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5
第十章 其他事项	16
一、发行人的对外担保情况	16
二、发行人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17
三、相关当事人	18
四、其他重大事项	18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债券名称

本期债券名称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二、债券简称及代码

债券简称	代码
17 亚迪 01	112530

三、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发行人于 2015 年 7 月 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461 号”文核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其中 2017 年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 亿元。

四、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 1、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 亿元。
- 2、票面金额：本期债券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
- 3、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5、上市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公司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 7、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50%。
- 8、起息日：发行首日为 2017 年 6 月 15 日，债券计息期限内每年的 6 月 15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9、付息日：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6 月 15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6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0、兑付日：2022 年 6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0 年 6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计息期间：债券计息期间为每年的 6 月 15 日至次年的 6 月 14 日。

12、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信用级别：发行时，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2022 年 5 月 26 日，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定：维持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7 亚迪 01”的信用等级为 AAA。

15、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用途不得变更。

16、受托管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债权人履职情况

一、发行人资信情况

根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发行时，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2022 年 5 月 26 日，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定：维持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7 亚迪 01”的信用等级为 AAA。

二、担保物资信情况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 2017 年 6 月 20 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按上述计划使用完毕。

第三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YD COMPANY LIMITED

注册资本：291,114.2855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传福

变更设立日期：2002 年 6 月 11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延安路一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比亚迪路 3009 号

邮政编码：518118

公司网址：<http://www.byd.com>

股票简称/代码：A 股 股票简称：比亚迪 股票代码：002594

H 股 股票简称：比亚迪股份 股票代码：01211

比亚迪主要从事包含新能源汽车及传统燃油汽车在内的汽车业务、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并积极拓展城市轨道交通业务领域。2021 年度，公司实现收入约人民币 2,161.42 亿元，同比增加 38.02%，其中汽车、汽车相关产品及其他产品业务的收入约为人民币 1,124.89 亿元，同比增加 33.93%；手机部件、组装及其他产品业务的收入约为人民币 864.54 亿元，同比增加 43.99%；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的收入约为人民币 164.71 亿元，同比增加 36.27%。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营业收入构成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亿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亿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	164.71	7.62%	120.88	7.72%	36.27%
手机部件及组装等	864.54	40.00%	600.43	38.34%	43.99%
汽车及相关产品	1,124.89	52.04%	839.93	53.64%	33.93%
其他	7.27	0.34%	4.74	0.30%	-19.29%
营业收入合计	2,161.42	100.00%	1,565.98	100.00%	38.02%
营业成本构成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主营业务成本	1,831.54	97.42%	1,233.29	97.68%	48.51%
其他业务成本	48.44	2.58%	29.23	2.32%	65.73%
营业成本合计	1,879.98	100.00%	1,262.51	100.00%	48.91%
费用构成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60.82		50.56	20.30%
管理费用		57.10		43.21	32.13%
财务费用		17.86		37.63	-52.51%
研发费用		79.91		74.65	7.05%

2021 年度，比亚迪实现营业收入为 2,161.42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38.02%，其中汽车及相关产品业务的收入同比增长 33.93%；手机部件及组装等业务的收入同比增长 43.99%；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的收入同比增长 36.27%。三项业务占公司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2.04%、40.00% 和 7.62%。

2021 年度，比亚迪营业成本为 1,879.98 亿元，同比增长 48.91%；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为 1,831.54 亿元和 48.44 亿元。

2021 年度，比亚迪管理费用为 57.10 亿元，同比增长 32.13%，主要是本期职工薪酬增加所致；财务费用为 17.86 亿元，同比减少 52.51%，主要是本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一）2021 年度公司资产负债情况（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2020 年 12 月 31	同比增减
资产总计	2,957.80	2,010.17	47.14%
负债合计	1,915.36	1,365.63	40.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50.70	568.74	67.16%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资产总额为 2,957.80 亿元，同比增长 47.14%；负债总额为 1,915.36 亿元，同比增长 40.2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950.70 亿元，同比增长 67.16%。公司上述数据变动主要因为 2021 年主要产品市场份额持续提升，销量节节攀升，公司发展规模不断壮大，资产负债相应增长。

（二）2021 年度主要业绩数据（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总收入	2,161.42	1,565.98	38.02%
营业总成本	2,126.02	1,490.10	42.68%

营业利润	46.32	70.86	-34.63%
利润总额	45.18	68.83	-34.36%
净利润	39.67	60.14	-34.04%
基本每股收益	1.06	1.47	-27.89%

2021 年度，比亚迪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2,161.42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38.02%；营业总成本为 2,126.02 亿元，同比增加 42.68%；营业利润为 46.32 亿元，同比减少 34.63%；利润总额为 45.18 亿元，同比减少 34.36%；净利润为 39.67 亿元，同比减少 34.03 亿元。公司上述数据变动主要为行业及政策变化及本期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三）2021 年度公司现金流情况（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67	453.93	44.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04	-144.44	214.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63	-289.07	155.57%

2021 年度，比亚迪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54.67 亿元，同比变动 44.22%，主要是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54.04 亿元，同比变动 214.34%，主要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60.63 亿元，同比变动 155.57%，主要是本期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所致。

（四）2021 年度公司非主营业务分析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57	-1.26%	主要是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投资理财产品与债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等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47	1.05%	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12.46	-27.57%	主要是存货跌价损失、坏账损失等	否
营业外收入	3.38	7.47%	主要是供应商的赔款等	否
营业外支出	4.52	10.00%	主要是非流动资产清理损失、违约金及赔偿等	否
资产处置收益	0.77	1.71%	主要是处置长期资产产生的收益	否

（五）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 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504.57	17.06%	144.45	7.19%	9.87%	否
应收账款	362.51	12.26%	412.16	20.50%	-8.24%	否
合同资产	84.93	2.87%	53.46	2.66%	0.21%	否
存货	433.55	14.66%	313.96	15.62%	-0.96%	否
投资性房地 产	0.88	0.03%	0.94	0.05%	-0.02%	否
长期股权投 资	79.05	2.67%	54.66	2.72%	-0.05%	否
固定资产	612.21	20.70%	545.85	27.15%	-6.45%	否
在建工程	202.77	6.86%	61.12	3.04%	3.82%	否
使用权资产	15.73	0.53%	9.46	0.47%	0.06%	否
短期借款	102.04	3.45%	164.01	8.16%	-4.71%	否
合同负债	149.33	5.05%	81.86	4.07%	0.98%	否
长期借款	87.44	2.96%	147.45	7.34%	-4.38%	否
租赁负债	14.15	0.48%	8.43	0.42%	0.06%	否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17 亚迪 01 已按期足额付息，发行人未出现兑付本息违约的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21 年末/2021 年度	2020 年末/2020 年度
资产负债率	64.76%	67.94%
流动比率	0.97	1.05
速动比率	0.72	0.75

发行人 2021 年资产负债率为 64.76%，相较 2020 年有所下降，长期偿债能力提高；2021 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比 2020 年小幅下降，短期偿债能力正常。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461号”核准，发行人已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公开发行了 15 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根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5 亿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20 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中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

三、专项账户开立及运作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本期债券采取无担保发行。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切实做到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承诺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在出现预计不能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本期债券的本息时，发行人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等措施。

2021 年，发行人未发生需履行上述承诺的情形。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正式起息。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6 月 15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6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比亚迪 2021 年 6 月 10 日刊登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付息公告》，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支付本期债券自 2020 年 6 月 15 日至 2021 年 6 月 14 日期间的利息。

发行人 2021 年度已按约定足额按时完成利息支付。

第九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017 年 5 月 26 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7]G-247-F1 号），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2018 年 5 月 25 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8）》（信评委函字[2018]跟踪 178 号），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2019 年 5 月 27 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9）》（信评委函字[2019]跟踪 280 号），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2020 年 6 月 19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0）》（信评委函字[2020]跟踪 0981 号），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2021 年 5 月 27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1）》（信评委函字[2021]跟踪 0440 号），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2022 年 5 月 26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22]跟踪 0342 号），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第十章 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的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 担保 金额	担保类 型	担 保 物	反担保 情况	担 保 期	是 否 履 行 完 毕	是 否 为 关 联 方 担 保
深圳腾势汽车有 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18,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注 1）	18,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已提供 反担保	不 适 用	否	是
深圳腾势汽车有 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5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注 1）	15,346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已提供 反担保	不 适 用	否	是
天津宏迪融资租 赁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3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注 1）	9,212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已提供 反担保	不 适 用	否	是
天津宏迪融资租 赁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35,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注 1）	13,83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已提供 反担保	不 适 用	否	是
天津宏迪融资租 赁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1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注 1）	6,588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已提供 反担保	不 适 用	否	是
天津宏迪融资租 赁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3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注 1）	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已提供 反担保	不 适 用	否	是
天津宏迪融资租 赁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66,385	2021 年 12 月 31 日（注 1）	51,106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已提供 反担保	不 适 用	否	是
中冶瑞木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10,000	2019 年 01 月 11 日	6,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已提供 反担保	6 年	否	是
储能电站（湖 北）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3,500	2019 年 02 月 01 日	1,031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已提供 反担保	7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5,500	2021 年 01 月 28 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已提供反担保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80,000	2021 年 04 月 02 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已提供反担保	4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40,000	2021 年 05 月 19 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已提供反担保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20,000	2021 年 08 月 30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已提供反担保	4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20,000	2021 年 09 月 27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已提供反担保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12,000	2021 年 10 月 14 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已提供反担保	2.7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40,000	2021 年 10 月 20 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已提供反担保	4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20,000	2021 年 10 月 20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已提供反担保	4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32,000	2021 年 10 月 25 日	3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已提供反担保	4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23,000	2021 年 10 月 27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已提供反担保	4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20,000	2021 年 10 月 27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已提供反担保	1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316,885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363,58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565,385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370,613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二、发行人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021 年内，发行人未发生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情形。

三、相关当事人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事务相关的专人为周灵敏。

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5-89888888

传真：0755-84202222

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比亚迪路 3009 号

四、其他重大事项

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规定，报告期内，国开证券持续关注发行人以下重大事项：

序号	相关事项	是否发生前述事项
1	发行人名称变更、股权结构或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	否
2	发行人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资信评级机构	否
3	发行人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否
4	发行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否
5	发行人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	否
6	发行人发生重大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报废、无偿划转以及重大投资行为或重大资产重组	否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9	发行人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否
10	发行人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否
11	发行人主体或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或者债券担保情况发生变更	否
12	发行人转移债券清偿义务	否
13	发行人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或者新增借款、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否
14	发行人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进行债务重组	否
15	发行人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作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否
16	发行人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否

序号	相关事项	是否发生 前述事项
17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18	发行人出现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否
19	发行人分配股利，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否
20	发行人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否
21	募集说明书约定或发行人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否
22	其他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或债券持有人权益的事项	否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上述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 年度）》之盖章页）

